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  
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2.2 公开方式 .....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3.2 公示方式 .....	4
3.3 查阅情况 .....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2
6.2 公开方式 .....	12
7 其他 .....	12
8 诚信承诺 .....	13
9 附件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1 概述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着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按照程序合法性、形式有效性、对象代表性、结果真实性的要求，开展本次公众参与调查与评价工作。

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给本地区社会环境带来的影响，本项目在环评初期和报告书编制过程两个阶段分别采取网上公示、现场粘贴公示及报纸公示的方式进行了本项目环评公示与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以达到在公众基本了解本项目工程性质、规模和内容，以及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广泛听取公众对本项目实施的认知和态度。公示选择在传播范围较广、开放性较强的网络媒体、规划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市级报纸，公众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写信、面谈等方式向我单位反馈意见；公众参与调查主要调查对象为受项目影响的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当地的人民群众。经收集、整理、统计后表明本次公众参与调查结果为“公众均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委托湖南铭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一次公示应该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进行公示。本项目第一次环评公示采用了网络公示的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本次公示主要内容包括本项目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的形式、征求公众建议和意见的主要事项和方式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内容的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2024年11月22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表了《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122g0ePT>。首次公示网站截图见图 2.2-1。

首次公示选择的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示的要求。

## [湖南]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

xi1994 发表于 2024-11-22 16: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9年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湘西自治州保靖县钟灵山工业园区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建设性质:** 改建

**建设内容:** 对现有10万吨电锌产能其中4万吨进行技改,将生产原料锌精矿变更为外购次氧化锌,优化电解锌生产工艺,对厂房设施进行更新改造,改造完成后,10万吨电锌产能不变。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迁陵镇钟灵山工业园区

**联系人:** 石国良

**联系电话:** 135 0843 1862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湖南铭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299号融誉商业中心B地块裙楼606号房

**联系人:** 易工

**联系电话:** 18684899073

**邮箱:** 398641904@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可以按上述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环评机构提供的联系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机构,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及环评机构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得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注]:请公众在提交公众意见表及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公示发布单位: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2日

图 2.2-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络截图

## 2.2.2 其他

首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其他方式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生态环境部相关文件，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进行了网络、张贴、报纸三种形式的公示，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的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发表了《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1218GI6fA>。第二次公示网站截图见图 3.2-1。

## 【湖南】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

半躺咸鱼 发表于 2024-12-18 17:02

###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正）、《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9年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湖南省湘西自治州保靖县钟灵山工业园区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对现有10万吨电锌产能其中4万吨进行技改，将生产原料锌精矿变更为外购次氧化锌，优化电镀锌生产工艺，对厂房设施进行更新改造，改造完成后，10万吨电锌产能不变。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迁陵镇钟灵山工业园区

联系人：石国良

联系电话：135 0843 1862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湖南铭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299号融誉商业中心B地块裙楼606号房

联系人：易工

联系电话：18684899073

邮箱：398641904@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五、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HNk2127mDVQlyYWQxR-Zw?pwd=g7d0>

提取码：g7d0

####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反映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反馈相关信息)。

图 3.2-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络截图

第二次公示选择的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的要求。

###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报纸选择潇湘晨报，潇湘晨报每期发行总量超过60.2万份，受众200多万人，全面覆盖全省城镇，绝对领

跑报业湘军，成为湖南读者的首选报纸，无可争议的湖南第一纸媒。全面深刻地融入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的崭新进程，理性、负责和建设性地运营媒体，成为“记录湖南、演绎湖南”的时代风标，“推介湖南、放大湖南”的地域名片，“影响湖南、创新湖南”的权威媒体，湖南最具影响力和公信度的平面媒体，全国都市报方阵中的强势品牌和领先劲旅。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公示报纸的刊登时间分别为2024年12月19日和2024年12月21日，进行了两期公示，具体见图3.2-2和图3.2-3。

本项目报纸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公示的要求。





### 3.2.3 张贴

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2024年1月2日在项目所在地公示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具体见图3.2-4。

本项目张贴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公示要求。



图 3.2-4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张贴公示（工业园公示栏）



图 3.2-5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张贴公示（企业）

### **3.2.4 其他**

第二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其他方式公示。

### **3.3 查阅情况**

公众通过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2024年12月19日和2024年12月21日的《潇湘晨报》等多种方式对本项目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进行了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环评未开展其他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无。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无。

#### **6.2.2 其他**

无。

## **7 其他**

无。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锌资源回收循环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南轩华锌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月2日